

南京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宁文字〔2018〕58号

签发人：刁仁昌

南京市文广新局关于 2017 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市政府：

2017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引，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和市委、市政府推进依法治市，建设法治政府的目标要求，求真务实，积极进取，扎实开展各项工作，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系统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了新进展和新成效。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抓好法治政府建设，加强组织领导

1、**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规划。**贯彻落实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 2015-2020 年》、《南京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规划（2016-2020 年）》，以及《2017 年全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以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机关为目标，以转变政府职能、提高依法行政水平为核心，加大法治宣传力度，健全行政决策机制，规范行政行为，不断提升和改善法治政府环境。结合我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工作实际，制定并下发《南京市文广新

局贯彻落实《南京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规划（2016-2020年）》的实施方案》、《南京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系统依法行政工作要点》，明确我局全年依法行政工作任务，并对目标进行分解。加强对依法行政工作的领导，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了由局党政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局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谋划和落实我局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工作，落实第一责任人责任。

2、完成法治政府建设的迎查工作。根据市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做好国务院法制办对《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等重要改革举措贯彻落实情况督察迎查工作和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年中督查工作的通知》、以及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开展《江苏省贯彻实施《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实施方案》第三方评估调研的通知》的若干要求，对近年来我局法治政府建设情况逐一对照、自评自查，总结了我局重要改革举措的落实情况，对照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责任分工，认真梳理了我局2016、2017年法治工作完成情况和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二、加强文化立法与规章、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

1、积极推进文物保护立法工作。《南京市地下文物保护管理规定》被列入市人大2017年立法调研项目。我局在充分调研、论证的基础上，形成立法调研报告和《南京市地下文物保护管理条例（草案）》，并上报市人大2018-2022年立法项目计划。组织完成《南京城墙保护条例》、《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等地方性法规的年度实施情况报告。

2、做好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和监督管理工作。对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经过清理，我局有现行有效的规章2件、规范性文件4件。在规范性文件的起草、修改、废止、审查、

公布和评估各环节，责任落实到处室和人，确保发布的规范性文件经得起时间和实践的检验。

三、全面依法履职，提高行政决策水平

1、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修订并印发《关于加强“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和监管的实施意见》、《南京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党委决策议事规则》，从议事原则、议事内容、议事规范、议事程序、议事纪律等方面进行修改完善，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和集体讨论程序制度，进一步推进我局重大事项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2、组织开展行政权力事项的梳理工作。按照有关部门要求，我局对行政执法人员和行政权力事项进行梳理。经过梳理，我局现有行政权力事项共 404 项，其中，行政处罚事项 330 项，行政许可、确认、奖励等事项 74 项，行政执法人员 52 人，行政执法监督员 5 人。对于调离执法岗位的人员执法证予以吊销。对新上岗的行政执法人员全部经过录用上岗培训，持证上岗。

3、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制度。我局在 2000 年聘请江苏爱信律师事务所高明律师作为法律顾问，一直延续至今。今年会同局法律顾问，做好 1 起行政处罚案件的行政处理、1 起民事案件应诉。严格执行市政府《南京市行政机关合同管理办法》，按照行政机关合同合法性审查工作遵循统一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对局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签订、审查、履行和管理合同等行为进行规范和完善。今年以来，共审查合同 150 余份。落实法律顾问制度，为行政决策、日常工作提供法律咨询服务。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精神，出台了《推行公职律师制度实施方案》及《公职律师管理暂行办法》，公职律师制度平稳有序推进。

四、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完善工作机制

1、全力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工作。为贯彻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加强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监管，规范执法行为，2016年，我局根据市审改办要求梳理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共21项、建立随机检查人员库、制定“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意见、实施细则。今年，我局进一步厘清“双随机、一公开”责任清单，汇总建立涉及21项随机抽查事项、近5000家单位的检查对象名录库，根据抽查比例和抽查频次确定每个抽查事项的抽查次数，拟定“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实施办法，在局网站开辟“双随机、一公开”专栏。今年，我们还两次组织专题会议，落实部门责任，开展业务培训。进一步推动了“双随机、一公开”工作的落地和实施。

2、组织开展2017年度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根据省文化厅、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市法制办关于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活动的通知，组织全市各区局、局机关行政审批职能处室和总队参加案卷评查。在各单位推荐报送的116件行政执法案卷中，经过组织专家评审，评出优秀文化行政许可案卷12件，优秀文化行政处罚案卷17件。上报省文化厅行政处罚案卷10份，省新闻出版广电局行政执法案卷9份，市法制办行政执法案卷9份。我局荣获2017年度全市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先进单位。通过开展案卷评查活动，推动行政执法的进一步规范化。

3、加强文化执法规范化建设。制定并印发《南京市文化综合执法总队工作制度汇编》，进一步明确了执法范围，对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人员行为规范、案件办理、举报受理、重大案件集体讨论等环节进行了详细规定。针对重大行政处罚案件组织召开案审会，加强对行政执法工作的监督指导。

五、做好“放管服”改革，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

1、进一步简政放权，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一是采取多种举措推进管理，重心由事前审批向事中事后监管转变。二是全面清理行政审批事项，动态调整管理行政审批目录清单。按照省政务服务“一张网”和市政府“不见面审批”的工作目标，开发建设“南京市文广新局不见面审批服务系统”。目前我局“不见面”审批已达97%，达到了南京市提出的80%的审批事项“网上办”的工作要求。

2、落实全省“一张网”的工作任务，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实施。一是按照市审改办的要求，对我局的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相关指南信息进行维护和完善。二是做好网上受理工作的对接落实。对接省文化业务主管部门下放的权力事项“数据清单”，完成“全省一张网”相对应的我局74个权力事项的信息对比工作，同时确认了我市区级文化行政部门27个权力事项。

六、全面推进政务工作，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1、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召开局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传达市政府办公厅关于信息公开有关会议精神，加强信息员业务培训，提高信息公开数量和质量，坚持考核制度和月通报制度。按照市政府统一部署开展信息公开考核和总结，认真做好自查和整改工作。政府网站发布各类信息6000多条，其中：政务信息1250条、文化活动信息600条、行业动态信息1000条、专题专栏信息140条和其他信息160条，被省、市级媒体采用140多条通过政府信息公开专用平台公开信息186条，向市政府主站报送信息30余条。加强重点领域信息的梳理和公开工作积极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建设，推动网上申报、审批结果快递方式回寄。主动公开年度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信息。

推进重点工作、重要活动、重大工程项目公开工作，通过局网站向社会公开发布，接受社会监督。2017年，共办理“依申请公开信息”9件，全部通过平台申请，涉及文物保护、公共文化、非遗保护等方面的内容，及时对申请人的诉求进行了办理和答复，回复率100%。2017年我局共承担办理建议提案69件，办理意见全部提交市政协、市人大，由市政协、市人大统一开展建议、提案的信息公开工作。

2、做好12345政务热线等信访相关工作，并依法依规审核界定。主动适应市政务热线新系统，做好使用培训，规范办理流程，做到第一时间联系、第一时间处理，同心协力解决群众诉求。在业务能力方面，聘请政务中心专家领导现场授课，答疑解惑，就棘手工单现场办公；在工单办理方面，进一步明确责任到处室、到人，线上线下充分结合、灵活处置，在确保满意率情况下进一步提升办结速率。按照有关规定，今年开始对12345政务热线推行民意跟踪监测机制，对成员单位办结后经市平台回访，回访两次不满意的将进行是否依法依规履职界定。今年共办理了12345政务热线二次不满意投诉件23起的依法依规审核界定。经严格与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比对，全年23起审核件均合法。

七、强化学法用法，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1、严格落实领导班子中心组学习制度。制定《2017年度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方案》，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南京市非遗保护条例》等。围绕党的十九大，组织开展系列专题学习。

2、加强局系统干部法制教育。制定2017年局法制培训学习计划。先后组织“《南京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辅导报告会”、“转型时期的法治思维与法治政府建设”、“行政执法基础和实务”培训讲座，并结合《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和新修订的《文

物保护法》，邀请专家授课。通过培训，着力提升市文广新系统干部职工法律意识、法治理念及法治素养，提高干部的法治思维能力和依法行政水平。

3、强化执法人员业务培训。采取线上与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方法开展业务培训，组织全市各区执法人员通过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在线参加培训考试，取得相应学分并完成考试次数。组织全市范围内线下培训，今年先后组织了全市打击“非法电台”执法干部专项培训、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人员培训。

4、组织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利用重要时间节点，在局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开展《著作权法》、《文物保护法》、《南京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根据全市法治宣传工作部署，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月活动，制定法治宣传月工作计划，组织局系统干部参加“百万党员学宪法学党章考法活动”网上考试；结合全市“18”法律广场系列活动，在金陵图书馆开展以宪法为主题的宣传活动。

八、加强政策调研，做好理论储备

1、组织开展课题调研工作。一是组织做好2017年度市委、市委宣传部重点调研课题、南京宣传思想工作创新成果、市政府系统优秀调研成果、《南京市经济社会发展蓝皮书》有关文化选题、2017全省优秀文博论文等申报工作，共申报各类课题、论文计45篇。其中，《打造出版强市对策研究》、《城市文化软实力与城市形象》、《加快数字化建设步伐，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文化服务》等三个调研课题被列入市委重点调研课题。另有11篇调研、论文被选用或获奖。我局获江苏省文博优秀论文评选优秀组织奖。二是组织做好宣传文化系统“对标找差”工作调研，共完成《完善南京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满足人民美好生活的新期待》、《关于南京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与传承创新的调查与研究》、《博

物馆如何更好地满足人民美好生活的需要》、《全面完善公共图书馆服务体系建设，进一步提升服务效能》等4篇调研报告。三是组织文化科研课题申报，分别向文化部报送文化科研课题1项，向省文化厅报送科研课题3项。

2、组织开展创新成果评选。为树立创新发展理念，鼓励开展创新实践，总结创新经验，在局系统开展工作创新成果评选。经评审，共评出《文化惠民“百千万工程”成功创建成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等30个工作创新优秀成果。组织参加2017南京市社会建设创新案例评选，“南京传世名著”品读活动在50个入围案例中脱颖而出，获南京市社会建设创新典型案例。

九、公正文明执法，确保文化市场规范有序

1、扎实推进执法改革工作。按照中央两办和省两办关于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的要求，积极推动我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2017年10月，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深化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把明确综合执法范围、完善综合执法管理体制、科学设置综合执法机构、健全综合执法运行机制、规范综合执法制度建设、加强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进综合执法信息化建设、完善综合执法信用体系建设、健全综合执法相关法律体系等作为改革的主要任务。把组建相对独立的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机构、进一步规范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机构设置、实现同城一支队伍作为此轮深化改革的重中之重。12月，《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经市编委审核同意，正式印发。

2、案件办理数量质量不断提升。截至12月31日，共出动执法人员3100余人次，检查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文物1300余家次，办结案件260件；查缴非法电台设备、非法报刊图书、

非法光碟 4000 余（套、本、张），行政罚款 182 万余元。执法行为规范，执法没有发生违法违纪行为。查办案件当中获得省级以上表彰案件 4 件；南京市留住城市记忆——文物保护志愿者行动在第二届江苏志愿服务展示交流会上被评为优秀志愿服务项目；南京市“扫黄打非”办公室被评为 2017 年江苏省“扫黄打非”先进集体。

3、平安文化市场创建活动有效开展。在文化市场执法方面，重点对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场所、互联网文化经营单位、歌舞娱乐场所、游艺娱乐场所等文化市场公众聚集场所安全进行检查，确保全市文化市场安全；积极开展“农村演出市场和互联网上网服务场所专项整治活动”和“绿色网吧”建设活动。**在文物执法方面**，积极推动文物行政执法领域融入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并对全市 10 个区 66 处易被破坏、监管难度大的“野外文物”，特邀相关科研单位共同研究制订，编制监控系统方案。**在广电和新闻出版执法方面**，坚决打击非法从事广播、电影、电视活动及非法安装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行为；大力开展出版物市场及经营单位专项检查，以及为期 1 个多月的“文化市场暑期专项整治行动”，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4、持续强化日常监管。采取定期巡查和专项整治相结合等多种方式，不断加大日常监管力度，并形成常态化。建立健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机制，使执法方式更加公平阳光、灵活高效。强化文化市场执法工作一体化开展，同步落实“扫黄打非”、“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伪劣商品”工作部署，开展“扫黄打非”教育宣传活动，积极推进“扫黄打非”进街道、进社区，建立联动监管网格化管理体系。

5、加大“扫黄打非”力度。一是大案要案办理取得新突破。2017 年 3 月，成功查办了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批办的“某

印刷实业有限公司未验证印刷委托书非法承印出版物案”，行政处罚金额近百万元。二是网络案件查办呈现新局面。2017年7月，根据全国和江苏省“扫黄打非”办公室工作部署，市文化综合执法总队成功查处了利用“某公司软件应用市场”平台未经批准擅自从事网络出版服务并传播违禁网络出版信息系列案，3家企业被处以警告和罚款。2017年，市文化综合执法总队办理了首起某公司直播APP直播案件，网络直播平台涉黄案件有新的突破。此外，还查办了某网站提供危害社会公德或者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文化产品案等“扫黄打非”案件。三是成员单位协同办案取得新成果。2017年市“扫黄打非”办公室协调市公安局查办的“8·30”网络QQ直播组织淫秽表演案和“2·21”微信传播淫秽物品牟利案被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公安部列为全国“扫黄打非”挂牌督办案件；协调查办的“4·26”王某等人传播淫秽物品案被列为江苏省“扫黄打非”挂牌督办案件。其中2017年7月，南京“2·21”微信传播淫秽物品牟利案被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列为“护苗2017”行动第一批7件案件之一。

南京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2018年1月24日